

離島區議會
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
文件 DFMC 24/2020 號

有關要求改善黃龍坑郊遊場的提問

方龍飛議員通知本會，在 2020 年 7 月 13 日舉行的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會議上，他將會提出以下提問：

“ 逸東邨及鄰近屋邨嚴重缺乏康體設施及場地，居民需徒步至接近兩公里外的黃龍坑郊遊場(郊遊場)做運動。每朝清晨約 3 時開始，已有居民絡繹不絕前往郊遊場晨運，亦有人沿黃龍坑郊遊徑上山後折返。然而，本人觀察到郊遊場有若干可改善之處，以吸引更多不同年齡層的居民到該處強身健體。

就此，本人請離島民政事務處、水務署、路政署、康樂及文化事務署、漁農自然護理署、地政總署及規劃署派代表出席會議，回應以下提問：

1. 可否在低埔村通往郊遊場的小徑沿路設置路燈，以及在合適地方加設健身設施，例如引體上升架、雙槓架及仰臥起坐設施等，將其打造成一條緩跑健身徑？(見圖 1)
2. 可否將郊遊場內的引體上升架搬到較後位置，並將毗鄰用環保木砌成的低平台擴闊？(原因是平台太細，在該處耍太極及跳舞的居民會佔用引體上升架的位置。)(見圖 2.1 及 2.2)
3. 可否將郊遊場內的流動廁所改建為實體廁所？(原因是流動廁所發出極大臭味，而且環境衛生欠佳，因此沒有人願意使用。)(見圖 3) ”

離島區議會秘書處

檔號：IS 29/3/02

日期：2020 年 6 月 19 日

圖 1



圖 2.1



圖 2.2



圖 3

